

六安市金安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六金自然资告〔2023〕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经六安市人民政府批准，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公开出让以下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简介、规划建设要求及公开出让地块起始价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净用地面积(m ²)	用地性质	产业类型要求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			能耗(吨标准煤/万元)	起始价(万元)	加价幅度	竞买保证金(万元)	备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六金出2023-12号	金安区三十铺镇枣源路以西、桃源路以北	20851	工业用地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50年	不小于1.3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不大于0.404	376	10万元或其倍数	376	标准地
六金出2023-13号	金安区城北镇龙舒西路以北、梧桐路以西	40140	工业用地	家具制造业	50年	不小于1.2	不小于40%	不大于10%	不大于0.2839	723	20万元或其倍数	723	标准地
六金出2023-14号	金安区城北镇振兴路以西地块	23332	工业用地	金属制品业	50年	1.76	59.01%	5%	不大于0.2839	420	10万元或其倍数	420	标准地带方案出让
六金出2023-16号	金安区城北镇九德路以西、淮西路以北地块	80224	工业用地	农副食品加工业	50年	1.01	41.61%	8.44%	/	1444	50万元或其倍数	1444	带方案出让

以上地块须严格执行《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的意见》（皖政〔2013〕58号）和《安徽省建设用地标准》（2020年版）的规定。其中，“标准地”出让地块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参照《六安市标准地生态环境标准执行指导意见》（六环〔2021〕38号）执行、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按照发改部门确定的指标执行。须严格执行《关于加强全市产业园区工业厂房建设管控的通知》（六自然函〔2022〕554号）相关规定。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在六安市城区范围内欠缴土地出让金的开发企业，不得参与该出让地块的土地竞买。具体要求详见出让文件。申请人竞买保证金须从竞买人账户转出，申请人交纳竞买保证金后，须持银行缴款凭证至金开区管委会财金局进行确认。

三、出让文件下载

本次公开出让地块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公开出让文件见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出让公告左下方附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6月2日至2023年7月3日工作时间内登陆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luan.gov.cn/>）进行网上下载获取，并认真阅读遵照执行。

四、保证金缴纳及网上报名

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3日17时（竞买保证金以实际到账为准），申请人竞买保证金须从竞买人账户转出，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后，须持银行缴款凭证至金开区管委会财金局进行确认。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申请人可于2023年6月24日至7月3日工作时间内（即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00）登陆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luan.gov.cn/>）进行网上报名及上传相关附件，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再受理纸质报名手续。

五、其他相关规定

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根据申请截止时的申请情况，确定地块公开出让的具体方式（挂牌或拍卖），并告知所有申请人。凡符合竞买条件并取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达到3家以上（含3家）的地块，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3家的地块，按挂牌方式出让，采取拍卖方式出让的，出让人与竞买人须严格遵守拍卖出让文件的规定；采取挂牌方式出让的，出让人与竞买人须严格遵守挂牌出让文件的规定。

竞买人须于公开出让现场会60分钟前凭银行缴款凭证及出让文件要求提供的报名资料到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领取号牌并在指定位置就座，同一号牌的竞买人进场不超过3人；竞买人在参与竞买时，必须有1次（含1次）以上的报价。

六、公开出让现场时间和地点

2023年7月4日上午9时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六安市梅山南路市农科院大楼三楼，市政

务服务中心向北100米)。

七、出让底价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地块均设有底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最终报价必须等于或超过底价，否则不成交。

八、其他事项

1、本次“标准地”挂牌出让地块的竞得人须在竞得土地后10日内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同时与金开区管委会签订《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土地出让金。土地出让价款要求在自土地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30日内全部缴清。逾期违约金等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执行。

2、土地成交后，出让人将在一个月内交付土地，竞得人须严格按照土地出让合同和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的规定进行开发建设，要在竞得土地后3个月内开工建设，建设周期为12个月。项目竣工后及时申请竣工验收和达成复核。

九、竞买保证金缴纳

本次出让地块竞买保证金汇入以下指定的银行帐户：

户名：安徽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

开户行：工行六安示范园区支行

账号：1314017509100006668

咨询电话

李淑妹 0564-3955316（六安市金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储志敏 0564-5150920（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李俊 0564-3922287（安徽六安金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

发布媒体：<http://10.255.4.50>（中国土地市场网）

<http://ggzy.luan.gov.cn/>（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六安市金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六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6月2日